

出生及死亡申报

种类	申报期限	申报人	申报市役所	申报时所需材料
出生申报	出生日起 (含出生 日当天) 14天以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父亲或母亲 • 其他符合规定者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住所地 • 宝宝出生地 • 父母的本籍地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申报人的在留卡或特别永住者证明书 • 出生申报书 1 份 • 母子健康手册
死亡申报	死亡当天 (得知死 亡事实之 日)起 7 天以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亲属 • 同居者 • 房东 • 土地所有者 • 其他符合规定者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申报人的住所地 • 死亡地 • 逝者本籍地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死亡申报书 1 份 • 死亡者的特别永住者证明书 (在留卡交还至入国管理局) • 可表明与死亡者关系的文件材料及翻译件(非同一世带的亲属前来申报时)

※出生申报、死亡申报以外的申报，因所需文件根据国籍而异，故请与窗口商量。

咨询：太田市役所市民课（一楼 11 号窗口）

电话：0276-47-1823 0276-47-1937 传真：0276-47-1872